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本级) 2020 年单位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农业农村、林业、水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农业普法宣传。

2.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相关建议；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管理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

5. 制定种植业、渔业、果业发展规划，负责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

系、经营体系，负责农业标准化生产；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机作业安全监理工作。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承担全区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负责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相关认证工作。

7. 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改良和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负责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8.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促进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负责作物种子、种苗、农药、兽药、饲料等安全监管工作；承担畜禽屠宰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责任；负责执业兽医管理和畜禽屠宰行业动物防疫条件的监督；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相关工作。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区植物防疫，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检疫工作；负责林业和造林绿化工作。

10.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建议；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 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技术推广；组织实施农业科研项目，管理农业科技成果，引进农业先进技术；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组织实施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业实用人才培训工作，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3. 负责全区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编制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和工作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负责全区农村供水工作，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负责城乡水土保持工作，依法对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实行监督管理。

14. 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实施常态化河湖巡查，抓好对相关单位履行河长制湖长制相关职责的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承担区河湖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5. 做好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工作；做好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提出区级水利建设项目安排建议；对全区水利工程建设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村水利改革工作；落实水利工程移民后期扶持政策；配合做好再生水利用相关工作。

16. 负责水务行业防灾减灾工作，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负责全区水政监察和水务行政执法工作；协调水事纠纷，查处水事违法案件；负责全区水务行业的科技发展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组织水务行业技术推广和水利普法宣传。

17.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18. 职能转变

（1）统筹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4）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19.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农产品、农业投入品、水产品安全职责分工

（1）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负责农药、肥料、兽药、畜牧业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监管。

（4）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负责水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及使用的监督。

（5）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场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 and 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全区林业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相关技术支撑工作。

（2）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道（管委会）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一般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配合中央和省、

市特别重大和重大灾害、较大灾害指挥部有关工作，承担区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林业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林业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林业火险、火灾信息。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拟订并监督实施防震减灾法规、规章及技术规范，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地震监测设施管理等有关工作，承担地震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3）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4）必要时，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保密、档案、宣传、接待、党风廉政、组织人事、目标考核、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财物、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

2. 水政水利科。贯彻执行有关水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水务方面的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提出区级水务建设项目安排建议，提出区级水务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的实施或监督管理；负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对全区水利工程建设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村水利改革工作；落实水利工程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负责全区水政监察和水务行政执法工作；协调水事纠纷，查处水事违法案件；负责全区农村供水工作，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负责渔业发展，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用渔业资源，指导水产健康养殖，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负责渔业生态环境、水生种苗及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对审核、批准交易水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活动进行监管；负责水产养殖的科技推广，指导渔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城乡水土保持工作，编制水土保持规划，督促生产、建设单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负责水务行业防灾减灾工作，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依法征收、管理水土保持补偿费；负责全区水务行业的科技发展工作，组织水务行业技术推广和水利普法宣传；做好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工作；做好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配合做好再生水利用相关工作。

3. 农业综合科。落实农业发展有关规划、政策和措施，负责指导全区粮食、果业、蔬菜生产，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林业工作，指导落实造林绿化任务；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农机安全监理，指导农机作业安全和维修管理；协调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综合平衡，承担发展节水农业和抗灾救灾相关工作；承担植物检疫、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承担农业植物种子和新品种保护监管工作；承担肥料有关监督管理和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药科学合理使用；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农业产业化

龙头企业发展工作；指导开展农业创业创新工作；承担农业农村信息化、农业统计工作；组织农业科研、技术推广、教育培训等工作；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指导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改良和质量保护工作，参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负责农业对外交流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酬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4. 监督管理科。监督管理兽医医政、兽药及兽医器械；承担定点屠宰行业防疫条件的监督管理；承担兽用生物制品安全管理；负责全区动物防疫、检疫和公共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工作；指导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督管理饲料及其添加剂；牵头组织协调实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风险评估工作；牵头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秩序，开展农业投入品的质量监督管理；负责农业标准化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监督抽查，指导农产品质

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工作。

5. 统筹城乡发展科（区委农办秘书科）。承担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农村基层干部培训工作；负责乡村振兴战略的组织实施；组织新农村建设，负责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牵头组织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协调推进农村社会教育、文化、卫生、社会保障等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做好农村改革试点示范工作。

6. 扶贫科。贯彻落实有关扶贫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区定点帮扶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全区驻村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拟定定点扶贫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帮扶单位和驻村工作队搞好扶贫项目实施，负责做好帮扶单位、驻村工作队的目标管理和考核工作；组织协调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开发扶贫，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做好扶贫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拟定扶贫专项资金的分配方案、审核扶贫项目计划，并对资金和项目进行对接协调；做好扶贫相关调查研究、信息宣传、数据统计等工作。

7. 河湖长制工作科。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河长制湖长制的决策部署，办理区级总河湖长、区级河湖长交办的事项，协助区

级总河湖长、区级河长湖长对各街道、各部门履行河长制湖长制相关职责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承担区河湖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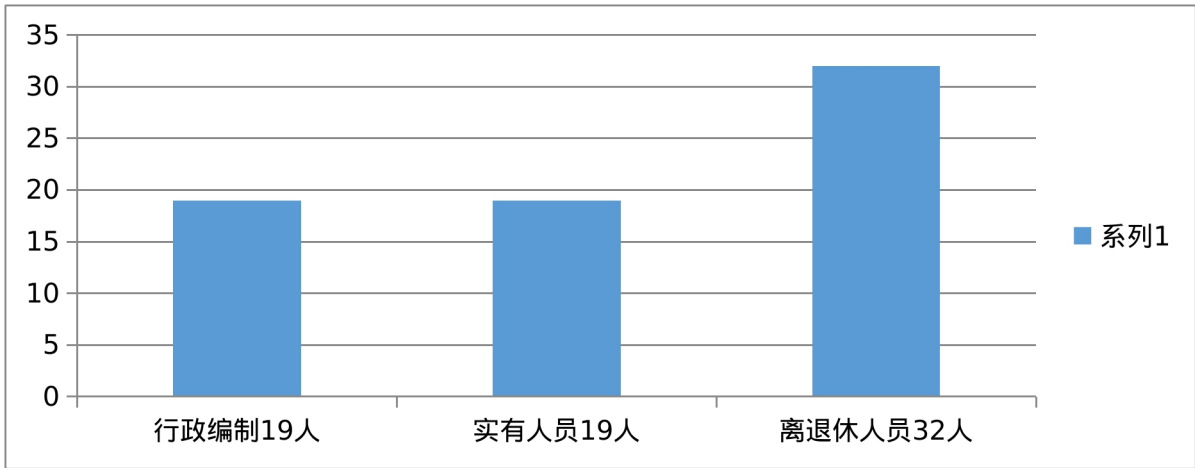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纳入 2020 年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 19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2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 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此项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1.4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7.32	2.外交支出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4.上级补助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5.事业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6.经营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其他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46.15
		12.农林水支出	1391.43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其他支出	0.00
		2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45
本年收入合计	1,448.75	本年支出合计	1,448.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48.75	支出总计	1,448.75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合计	1,448.75	1,44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15	46.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15	46.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15	46.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91.42	1,391.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48.18	7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84.25	384.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03.63	20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63	6.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3	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6.61	136.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2.67	6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20	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1.38	2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3.83	43.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1,448.75	384.79	1,063.9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15	0.00	46.15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15	0.00	46.15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15	0.00	46.1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91.42	384.78	1,006.64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48.18	384.25	363.93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84.25	384.25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65	0.00	2.63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7.65	0.00	17.65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40.00	0.00	14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03.63	0.00	203.63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63	0.00	6.63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3	0.00	3.03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60	0.00	3.6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6.61	0.53	136.08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2.67	0.00	62.67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20	0.00	8.20	0.00	0.00	0.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1.38	0.00	21.38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3.83	0.00	43.83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45	0.00	10.45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0.45	0.00	10.45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0.45	0.00	10.4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1.4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7.32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46.15	0.00	46.15	0.00
		12.农林水支出	1,391.43	1,391.43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各项财政拨款的收支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45	0.00	10.45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 , 448.75	本年支出合计	1 , 448.75	1 , 391.43	57.3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 , 448.75	支出总计	1 , 448.75	1 , 391.43	57.32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91.43	384.79	351.47	33.32	1,003.65	
213	农林水支出	1,391.43	384.78	351.47	33.32	1,006.65	
21301	农业	748.18	384.25	350.94	33.32	363.93	
2130101	行政运行	384.25	384.25	350.94	33.32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65	0.00	0.00	0.00	2.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7.65	0.00	0.00	0.00	17.65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40.00	0.00	0.00	0.00	14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03.63	0.00	0.00	0.00	203.63	
21302	林业和草原	6.63	0.00	0.00	0.00	6.6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3	0.00	0.00	0.00	3.03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60	0.00	0.00	0.00	3.60	
21303	水利	136.61	0.53	0.53	0.00	136.08	
2130301	行政运行	0.53	0.53	0.53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2.67	0.00	0.00	0.00	62.6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20	0.00	0.00	0.00	8.2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1.38	0.00	0.00	0.00	21.3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3.83	0.00	0.00	0.00	43.83	
21305	扶贫	500.00	0.00	0.00	0.00	5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00.00	0.00	0.00	0.00	50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384.79	351.47	33.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29.1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111.8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67.74	0.00	
30103	奖金	0.00	80.7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25.3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7.0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0.1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6.4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33.32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9.57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15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36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54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4.83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0.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17.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22.3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1.26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19.34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67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75	0.00	0.00	4.75	0.00	4.75	0.00	0.00
决算数	0.30	0.00	0.00	0.30	0.00	0.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57.32	57.32	0.00	57.3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72	0.72	0.72	0.72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72	0.72	0.72	0.72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0.72	0.72	0.72	0.7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6.15	46.15	46.15	46.15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6.15	46.15	46.15	46.15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6.15	46.15	46.15	46.15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10.45	10.45	10.45	10.45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0.00	10.45	10.45	10.45	10.45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00	10.45	10.45	10.45	10.45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

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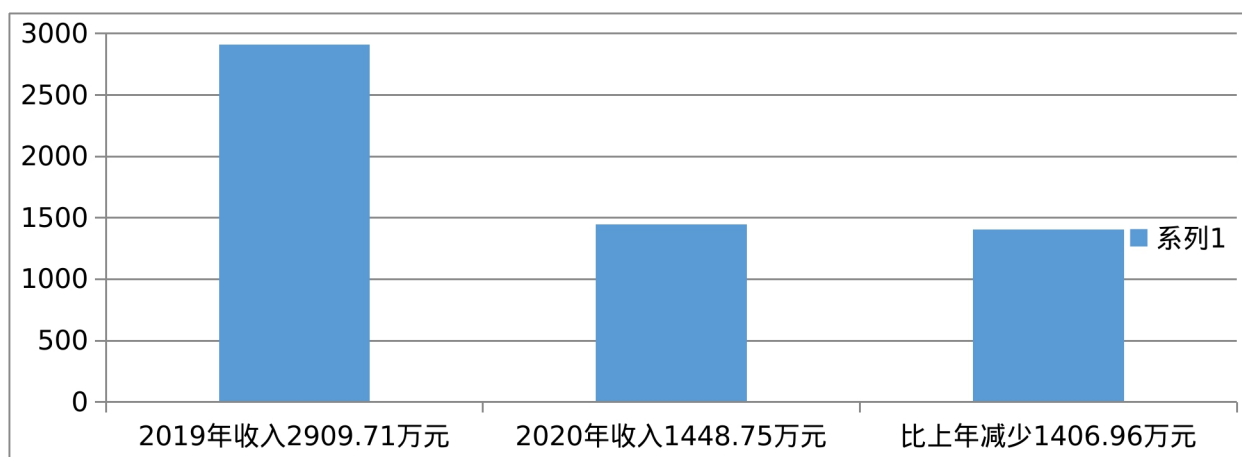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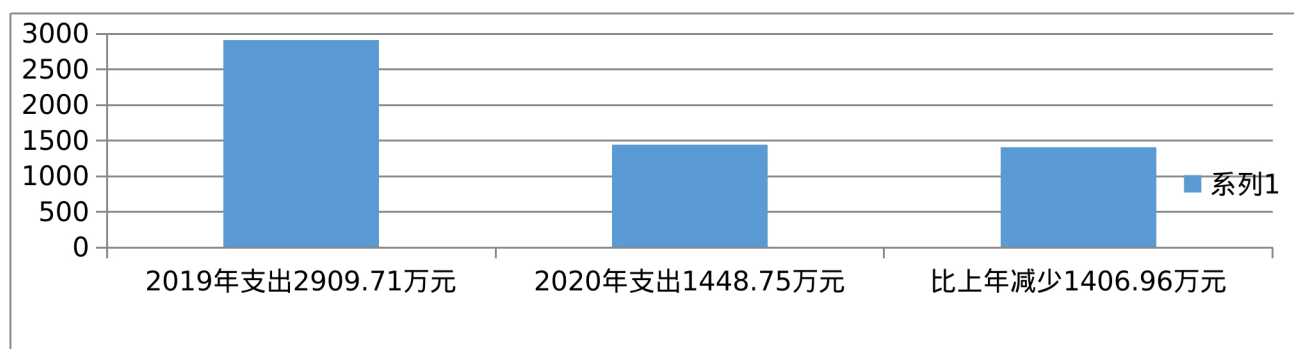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比上年减少 1406.96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其中：病虫害控制减少 249 万元，城市环境卫生减少 600 万元，扶贫专项资金减少 200，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减少 396 万，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减少 149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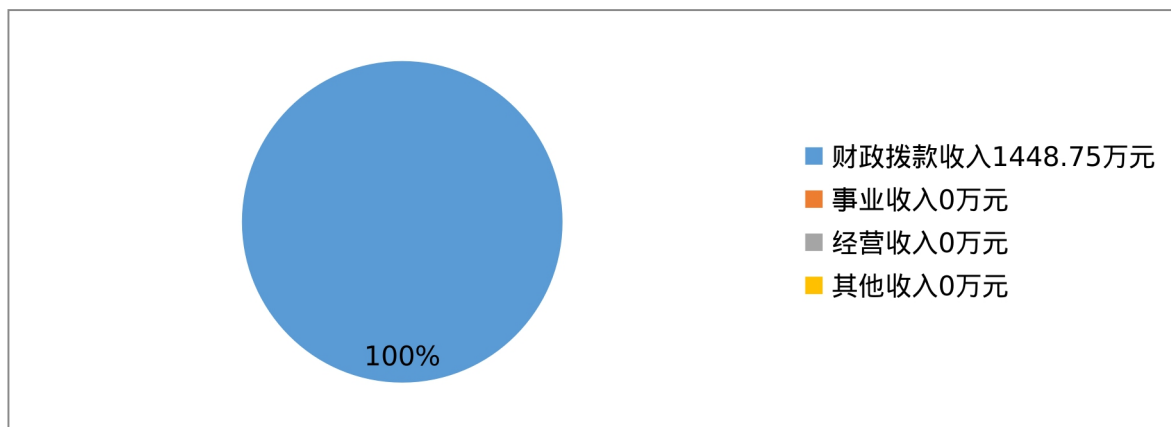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比上年减少 1406.9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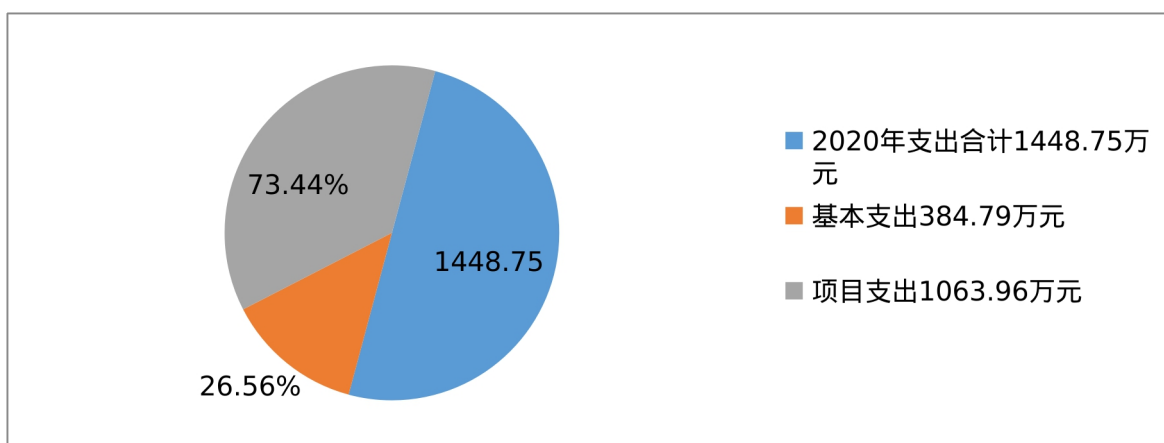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1448.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48.75 万元,占 10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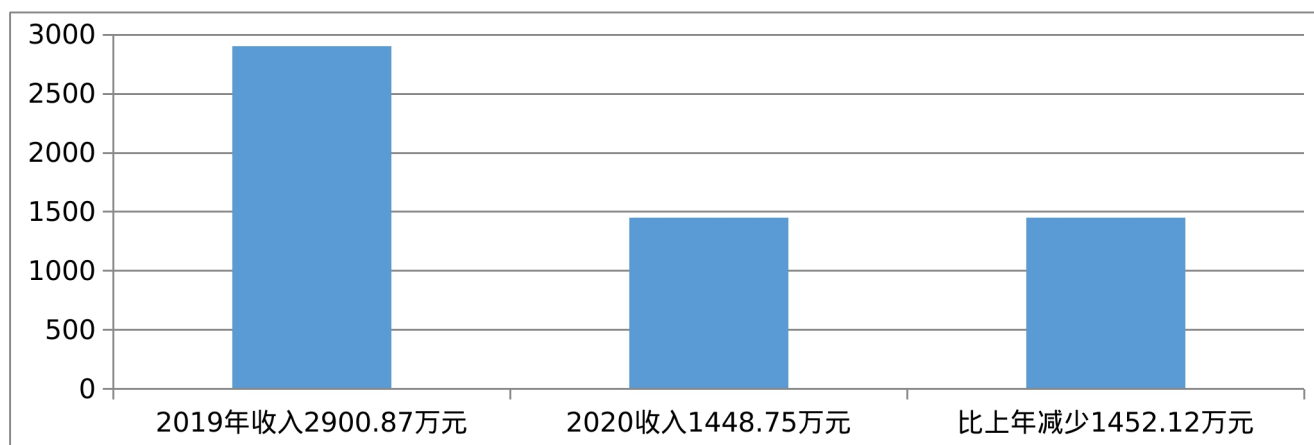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44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79 万元,占 26.56%; 项目支出 1063.96 万元,占 73.4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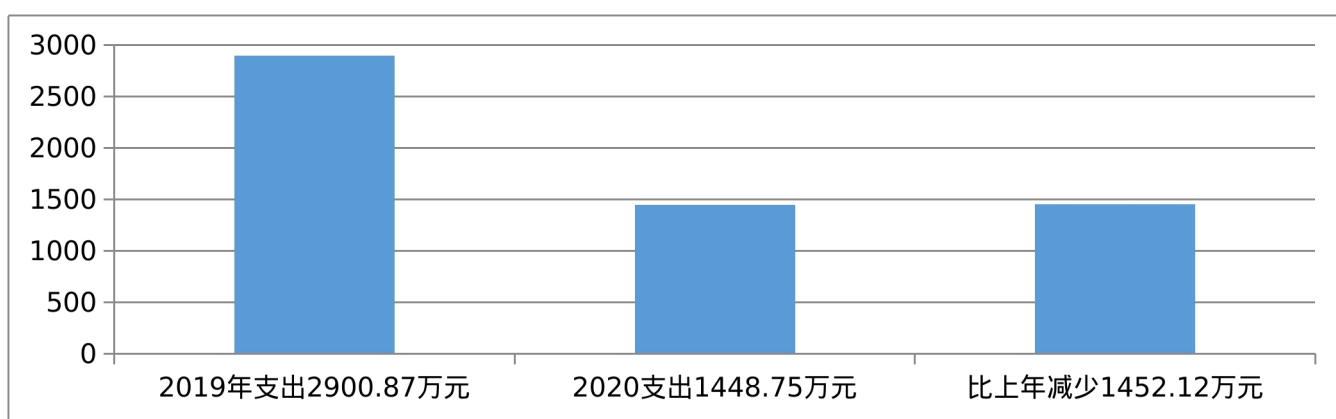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减少 1452.12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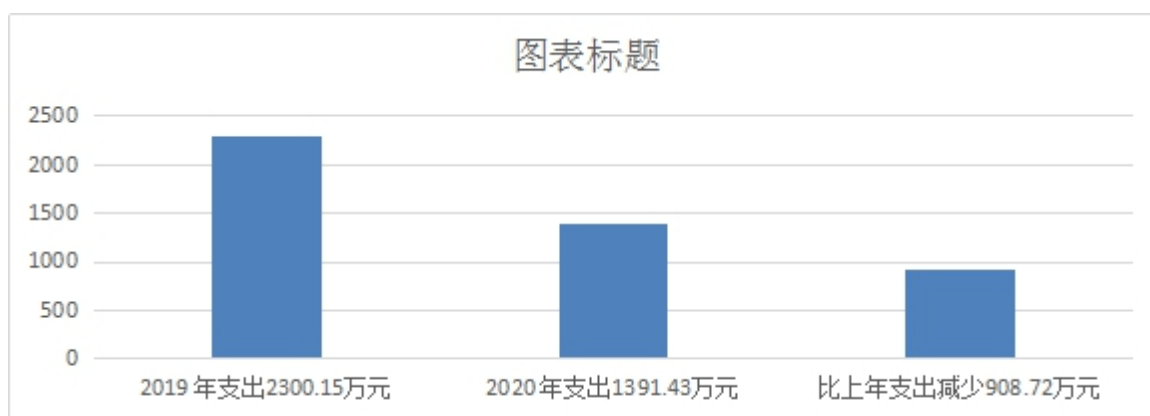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减少 1452.12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1391.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0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08.72 万元，减少 39.5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7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3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412.88 万元，支出决算 38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病虫害控制(项):
预算 2.65 万元，支出决算 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业支出（项）：

预算 227.86 万元，支出决算 20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动植物保护（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农村人畜饮水（项）：

预算 54.6 万元，支出决算 2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预算 77.08 万元，支出决算 43.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预算 1000 万元，支出决算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区财政紧张减少了项目经费。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农林水支出（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预算 522.87 万元，支出决算 6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4.7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351.47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3.32 万元。

人员经费 351.47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111.81 万元；津贴补贴 67.74 万元；奖金 80.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0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1 万元；生活补助 1.26 万元；救

济费 19.34 万元；奖励金 0.04 万元；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 万元。

公用经费 33.32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 9.57 万元；印刷费 0.15 万元； 电费 5.66 万元； 邮电费 0.36 万元；差旅费 0.54 万元； 工会经费 4.83 万元；福利费 0.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7.3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和公车使用。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和公车使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保障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台。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和公车使用。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和公车使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32 万元，支出 57.32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其中包括：移民补助 0.72 万元；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15 万元；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0.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96%。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3.40 万元，减少 90.46%，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32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3.96%。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43.40 万元，减少 90.46 %，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96%。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3.40 万元，减少 90.46%，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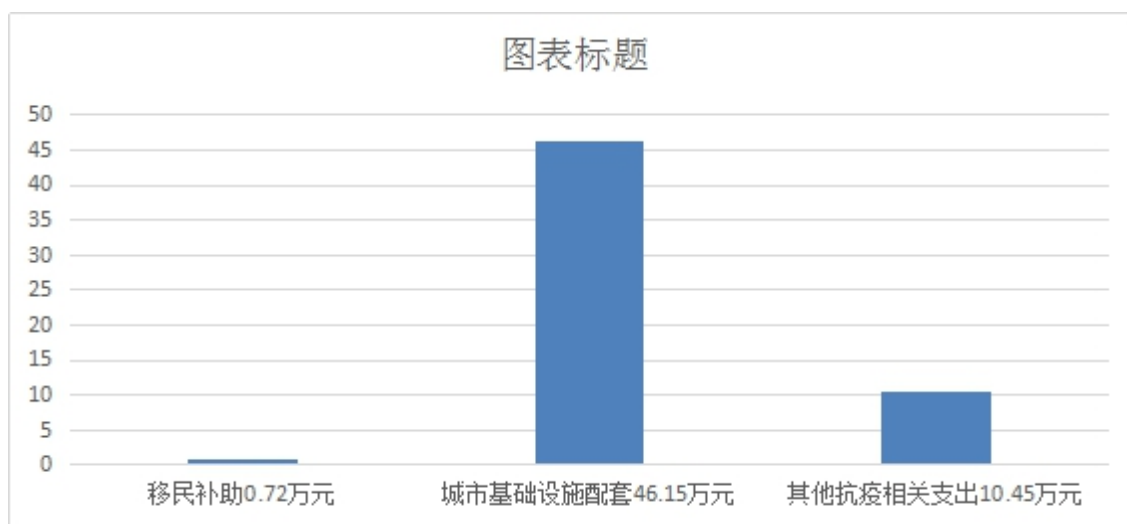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6.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3.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4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是新增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2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79 万元，主

要原因是项目减少。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4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14.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2.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9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 18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63.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7.32 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金额 1448.75 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扶贫专项资金等 1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扶贫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施基础设施项目 12 个。新建蓝田县灞源镇张斜村中心广场、服务社项目 1 个，西河寨村绿化小广场项目 1 个。协助蓝田县 5 个帮扶村完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 个，改造、新修通村通组道路 4 条，饮水工程项目 5 个，“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1 个。支持蓝田县各帮扶村产业发展，实施新建（续建、扩建）扶贫产业类项目 30 个。扩建光伏发电项目 7 个 540 千瓦；种植业项目 14 个：三官庙镇 5 个村花椒种植项目 5 个 518 亩，田间套种中药材、土豆、西瓜等农作物项目 3 个，新建花椒产业园看护房 2 个，花椒示范园灌溉管网项目 1 个，产业路硬化项目 1 个 4200 m²，发展覆膜土豆项目 2 个；养殖业项目 8 个：新建养鸡场 2 个，灞源镇 5 个村建成食用菌大棚 50 座 2.5 万 m²，秦谷村吸纳社会力量建成村

级食用菌产业园一期大棚 17 座，二期 25 座将于年底建成；在未央区新北城蔬菜批发市场新建冷库 1 座 30m²。我区帮扶的蓝田县三官庙镇、灞源镇 10 个帮扶村已实现了贫困劳动力全部就业。除外出就业人员外，在产业项目中累计嵌入贫困群众 311 人，带动就业 320 人，惠及贫困户 417 户 1103 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扶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偏低，项目立项目标不明确，后期管理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加快项目建设，提高资金支付进度，明确项目目标，完善后期管理机制。

2. 扶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3.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年度计划及标准落实兑现，专款专用，确保各项扶贫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扶贫宣传力度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全方位、多渠道加大扶贫宣传力度。

3. 农民水利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 万元，执行数 2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准确完成了 213 人养老补贴发放工作，确保有关人员享受相应待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清查享受补贴人员工作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安排摸排工作，及时、准确确定人员名额。

4. 汉长安城遗址区工程设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1.91

万元，执行数 3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装分质供水设备 153 套，涉及汉城、六村堡街道 34 个自然村，解决 34 个自然村约 7.7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4 万元，执行数 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83 个城改公司的清产核资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提高农村治理能力、巩固党在农村执政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区级财力紧张，2019 年应付款 54 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2020 年经费已经全部到位。

6. 法律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执法工作提供咨询；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城改新经济组织（城改公司）的换届选举工作法律咨询；以及维护百姓合法权益的法律咨询，确保我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樊丰生态园管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83 万元，执行数 3.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樊丰生态园林木间杂草 600 多亩、清理院内垃圾 10 吨，整修

林间水渠 1000 米，提高了环境美化率增强了群众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樊丰生态园临聘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 万元，执行数 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樊丰生态园 1 名管护临聘人员，确保了樊丰生态园的安全及管护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扶贫办临聘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72 万元，执行数 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扶贫办雇请临聘人员 1 人，负责扶贫办资料管理及各项保障工作，确保了扶贫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 基层农技人员养老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7 万元，执行数 2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各街办进行摸底审核，上报区农林水局后，经区农林水局、区人社局、区财政局把关审核，符合条件共 267 人（包含 2014 年沔东新区转回 73 人）。按照文件要求男女均满 60 周岁，次年开始发放工龄补贴，补贴发放标准每年在原基础工龄上递增 10%，2020 年满 60 岁的人为 213 人，此项目逐步建立农民身份受聘在

基层农业推广机构从事工作的人员正常退养制度,解决其基本生活保障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清查享受补贴人员工作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安排摸排工作,及时、准确确定人员名额。

11. 土壤污染修复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65 万元,执行数 1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用种植结构调整、休耕等措施完成全区三类污染耕地的管控工作,力争 2020 年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覆盖率达到 100%。严格管控重度污染耕地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确保地下水和饮用水水源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水质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第三方对我区区域内河湖水质进行监测,以便及时掌握水质变化情况。此项目确保了水质达标,保障了居民饮水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三门峡水库移民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72 万元,执行数 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三门峡水库移民安置补助解决其基本生活保障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驻村干部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6 万元，执行数 9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驻村扶贫干部生活保障，巩固产业发展和帮扶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扶贫干部驻村分散，补助资金不能及时发放至个人。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计划，专人负责。

15. 汉长安城遗址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可研报告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28.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装分质供水设备 153 套，涉及汉城、六村堡街道 34 个自然村，解决 34 个自然村约 7.7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牲畜扑杀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65 万元，执行数 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付牲畜扑杀补助 2.65 万元，保证了畜牧养殖生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到期日日元贷款还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28649 万元，执行数 3.0286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付到期日日元贷款资金 30286.49 元，维护了政府的信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红旗渠污水处理设计费、咨询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61 万元，执行数 1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中介机构咨询并做出规划，对红旗中渠及西渠清淤并将渠道淤泥清理后进行外运焚烧处置，同时对渠道环境进行整治，垃圾进行清理，对渠底进行混凝土改造，可畅通雨水通道，彻底改善渠道淤泥淤积造成的臭气冲天现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单位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 98 分。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307.94 万元，执行数 144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7%。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扶贫帮扶工作

今年以来，区扶贫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部署要求，以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确保决胜决战脱贫攻坚圆满收官为目标，突出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和激发内生动力，克服疫情影响，毫不放松推进驻村帮扶蓝田和对口帮扶紫阳工作扎实开展。

(1)基础设施方面。实施基础设施项目 12 个。新建蓝田县灞

源镇张斜村中心广场、服务社项目 1 个，西河寨村绿化小广场项目 1 个。协助蓝田县 5 个帮扶村完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 个，改造、新修通村通组道路 4 条，饮水工程项目 5 个，“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1 个。

(2)产业发展方面。支持蓝田县各帮扶村产业发展，实施新建（续建、扩建）扶贫产业类项目 30 个。扩建光伏发电项目 7 个 540 千瓦；种植业项目 14 个：三官庙镇 5 个村花椒种植项目 5 个 518 亩，田间套种中药材、土豆、西瓜等农作物项目 3 个，新建花椒产业园看护房 2 个，花椒示范园灌溉管网项目 1 个，产业路硬化项目 1 个 4200 m²，发展覆膜土豆项目 2 个；养殖业项目 8 个：新建养鸡场 2 个，灞源镇 5 个村建成食用菌大棚 50 座 2.5 万 m²，秦谷村吸纳社会力量建成村级食用菌产业园一期大棚 17 座，二期 25 座将于年底建成；在未央区新北城蔬菜批发市场新建冷库 1 座 30m²。

(3)带贫益贫方面。我区帮扶的蓝田县三官庙镇、灞源镇 10 个帮扶村已实现了贫困劳动力全部就业。除外出就业人员外，在产业项目中累计嵌入贫困群众 311 人，带动就业 320 人，惠及贫困户 417 户 1103 人。

(4)消费扶贫方面。已在我区布设消费扶贫专馆 1 个，专柜 50 个，年底将布设专馆 500 个。2020 年，我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广大爱心人士通过线上线等多种形式，购买蓝田县、紫阳县涉贫农特产品 309 万余元，在“扶贫 832 平台”购买扶贫产品

225.64 万元，帮助 1902 户群众增收。

2.大力推进“全域治水”项目建设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组织领导。制定《全域治水 碧水兴城未央区河湖水系保护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明确措施，分解任务，成立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全域治水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确保全域治水工作有序推进。

(2)积极自加压力，筹备治水项目。在市级三年行动方案的基础上，主动自加压力，积极筹备规划外治水项目，共计筹备自加压力项目 5 个，计划投资 5577 万元。目前所有项目已全部完成，完成投资 5577 万元。

3.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及追溯系统建设情况。截止 2020 年 11 月 30 日，已抽检 300 批次，产品合格率达 98%以上。2 个生产基地加入市级互联网追溯平台，建立农产品经营主体信用档案，推进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实施， 辖区内 3 家农产品生产企业实行产品合格证制度全覆盖。

(2)开展农业投入品专项整治。对辖区生产基地、畜禽散养户、兽药、农药、种子、化肥经营户等进行监督检查，共开展专项整治检查 21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130 余人次，执法车辆 75 台次，纠正轻微违规兽药经营行为 3 件次，纠正违规使用农资行为 90 余次。

(3)宣传培训情况。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用药、检测等方面培训 9 次 215 人次，入户培训 400 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

4.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2019 年在汉长城遗址区实施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涉及六村堡、汉城两个街道 39 个自然村，累计安装分质供水设备 153 台、集中水处理设备 9 台，概算总投资 3800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1 月份完工，5 月份该工程通过了验收，解决遗址区 12.2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

(2)新光村等三村饮水安全工程。累计安装分质供水设备 38 台，概算总投资 552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底完工，解决三个村 2.29 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

5.“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中省市“河湖长制”工作要求，成立由区委书记、区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组建区级河湖长制作战指挥部，设立河湖长办公室，制定并下发了《未央区全面落实河湖长制的实施意见》；设区、街、村“三级河湖长”27 名、警长 9 名，设河湖长公示牌 18 块；建立了河湖长巡查、问题督办、责任考核及媒体群众监督整改办法等 10 项制度。三级河湖长累计巡查 900 余次，解决问题 35 个，河湖长制工作步入实战化、常态化。

6.汉长安城遗址区农村涝池整治工程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编制了未央区农村黑臭水治理工作方

案，并经第 17 届 71 次政府常务会、17 次区委常委会研究通过。经几次修订，最后通过了文物、环保、市政和水利专家评审。按照区政府主要领导的安排，该项目已于 10 月 21 日正式启动，计划总投资 2.4548 亿元，解决汉长安城遗址区内近 20 万人的生活排水问题。11 月 5 日城建集团发布了招标（设计单位）公告，目前正在做进场前准备工作。

7.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我局承担十项重点工作为：“牵头做好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

区委、区政府印发了《未央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未办字〔2020〕11 号），未央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未央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月度任务清单的通知》（未乡村振兴发〔2020〕1 号），未央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未央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未乡村振兴发〔2020〕2 号）。

会同区考核办每月召开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督导检查会议，督导检查各责任部门按时完成月度任务。

8.最严格水资源管理

(1)根据 2020 年水量统计工作安排，对辖区 6 个行业 93 家用水单位（含浐灞、曲江大明宫），涵盖农业、工业企业、生活、

建筑和三产、河湖补水及生态等经济社会用水总量进行统计，及时汇总、分析，按季度上报市水资源中心。经对数据进行分析，预计可完成全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88408 万立方米以内，其中地下水开发利用总量控制在 17688 万立方米以内的目标。

(2)在全区开展节能降耗工作，通过限制审批高耗水工业项目，推广节水新工艺、淘汰落后工艺等措施，不断提高企业用水效率；结合“散乱污”排查工作，关闭高耗水、高污染企业，有效降低工业用水总量；加大节水宣传，加快推进重点领域节水技术，实现高效节水，提高水循环利用率。综合 2015 年以来社会用水量统计，我区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工业万元增加值用水量逐年降低，预计可完成实现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较 2015 年下降 20%的目标。

(3)加强地下水动态监测井的水位监测和管控工作，实现水位达标。按期完成封井工作任务，封闭华浮宫酒店公司自备井 1 眼、西核公司自备井 2 眼，完成工作目标任务。开展地下水监测，确保地下水位降幅在市控指标以内。

(4)完成再生水利用工作任务。积极对接辖区污水处理和高校、医疗机构等，1-11 月累计完成集中式再生水利用 4800 余万立方米，分散式再生水利用 220 余万立方米。

(5)开展节水型公共机构创建。完成 3 个节水型机关、10 个节水型小区和 3 个节水型校园建设。

9.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开展情况

印发了《西安市未央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升粮食产能和做好“三夏”秸秆综合利用禁烧工作的通知》，全区秸秆综合利用利用率达到 100%。

10.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全区共栽植各类树木 30.25 万株。其中，乔木 2.6 万株，灌木 27.65 万株。义务植树尽责率达 90%以上，完成了全年植树任务。

11.耕地污染防治工作

一是完成我区受污染耕地划分方案，以区政府名义上报市农业农村局；二是完成三类污染耕地农作物清除面积 609.8 亩；三是实施了安全利用（治理修复类）措施，实现安全利用的轻中度污染耕地面积 9247.27 亩，完成市上安全利用地块农作物抽样合格率 92% 以上的目标任务。

12.扎实开展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组织开展重大动物免疫、监测工作，结合我区散养户较多的实际情况，以春秋两季防疫为重点，实施狂犬病、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接种。全年已免疫牛口蹄疫疫苗 72 头，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苗 2.3 万余羽，羊口蹄疫疫苗 1122 只，小反刍兽疫疫苗 1122 只，狂犬病疫苗 20779 只，应免率均达到 100%。

13.行政村换届前离任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全区共安排审计 50 个行政村换届前离任审计工作，本年度全面完成 10 个街办 50 个村组的离任审计工作，超额完成全年 3 个村的审计工作任务。

14.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完成团结村、井上村、枣园村、罗寨村剩余 4 个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目前，全区 68 个行政村已全部完成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成 68 个行政村 2018、2019 年度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清查数据全部录入全国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系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1.预算编制方面。2020 年项目预算不全面，有追加项目预算的现象发生。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不均衡，其中一季度和四季度支出较小，二、三季度支出金额较大。3.财务管理方面。部门财务制度制定的时间较早，已不能满足现有财务管理需要，急需进行更新。

4.固定资产管理方面。未根据卡片账盘点固定资产，2020 年固定资产清查未使用财政系统内固定资产卡片直接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而是使用自己编制的资产管理软件对实物进行盘点，固定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财政系统内固定资产卡片大部分没有填写使用部门、管理部门，完全没有填写使用人和存放地点。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预算编制方面。各单位在以后重视绩效目标申报工作，

以确保预算及预算项目的科学、合理性。

2. 预算执行方面。局本级及下属各单位在预算下达之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进入工作阶段启动项目，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3. 规范采购管理。各单位在以后申报下年采购预算前，及时向各申请部门传达相关文件精神，监督各部门按实际需求报送采购预算，在实际资金文件下达后，由物资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核批的项目采购 明细表进行采购工作，原则上不得超范围采购。

4.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支付资金。

5. 在各项财务制度不断更新的大背景下，各单位也应及时更新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或更新单项规定的方式补充、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使制度与执行相统一。

6. 资产管理部门改变现有管理方法，以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为主，自编系统为辅，补充固定资产卡片信息，将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责任到人，由实际使用人管理领用固定资产。年末盘点时以个人为单位进行盘点，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固定资产卡片一一对应。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扶贫专项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5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000	5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捐赠蓝田县10村财政帮扶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发展壮大集体产业, 安排500万元用于紫阳县产业发展.				拨付蓝田县10村500万元, 用于巩固产业发展和帮扶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蓝田县; 紫阳县		10个村, 176贫困户; 产业发展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的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蓝田县; 紫阳县		1000万元; 500万元; 500万元		财政资金不足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贫对象满意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扶贫工作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3.464	23.464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3.464	23.464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年度计划及标准落实兑现, 专款专用, 确保各项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圆满完成我区扶贫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报道; 工作资料; 会议材料		2次; 3批; 2批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及时率; 准确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宣传费; 会议资料, 工作资料		23.464万元; 15万元; 5万元; 5万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人员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农民水利员补助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9	25.59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9	25.5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我区60岁以上乡镇和乡镇以上农民水利员发放养老补助工龄补贴发放。			由于标准提高, 实际发放全区125人养老补助25.5853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 标准		125人; 0.125万元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及时率; 准确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的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人均费用		15万元; 0.125万元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农民水利员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汉长安城遗址区工程设计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1.91	31.91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1.91	31.9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计划安装分质供水设备153套, 涉及汉城、六村堡街道34个自然村, 工程实施后将解决34个自然村约7.7万人饮水安全问题。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分质供水设备; 集中水处理设备		153台; 9台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及时率; 合格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1.91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4	54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54	54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17年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3个试点村已经完成试点任务, 并经过市上验收, 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用54万元.				2017年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3个试点村已经完成试点任务, 并经过市上验收, 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用54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村		3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产改工作完成率；产改工作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行政村平均费用。		54万元； 18万元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服务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	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指导及政策支持。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提供咨询1- 2次; 维护百姓合法权益的法律咨询5- 8次; 2提供农		执法工作 提供咨询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法律政策的准确率; 服务满意率超过95%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万元。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我局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樊丰生态园管护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8331	3.8331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8331	3.833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樊丰生态园绿化及附属配套项目项目建设, 清除林间杂草、清理垃圾、整修林间水渠等使汉城湖整体环境得到提升, 保障区汉长安城遗址环境。			清除林间杂草600多亩、清理垃圾10吨、整修林间水渠1000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清除林间杂草; 清理垃圾;		600亩; 10吨; 1000米。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绿化管护满意率		9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8331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我局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樊丰生态园临聘人员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6.5	6.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樊丰生态园管护人员工资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雇请人员		1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准确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6.5万元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雇请人员满意度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扶贫办临聘人员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6.72	6.72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6.72	6.7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扶贫办临聘人员 工资。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雇请人员		1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准确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 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6.72万元	已完成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临聘人员满意度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农技机构的农民身份技术人员养老补助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3. 979	23. 979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3. 979	23. 97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0年213人养老补贴发放工作确保有关人员享受相应待遇。				完成2020年213人养老补贴发放工作确保有关人员享受相应待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标准人员		213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准确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的时间		2020年1- 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人均费用		29万元; 0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基层农技机构的农民身份技术人员满 意度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土壤污染修复保护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7.65	17.65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7.65	17.6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修复我区污染的土壤				修复污染土壤200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污染土壤		200亩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每亩平均		17.65万元 ÷ 0.00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质监测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5.1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0	5.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第三方对我区区域内河湖水质进行监测，以便及时掌握水质变化情况，确保水质达标。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受委托单位		1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水质监测及时率；水质监测准确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1万元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三门峡水库移民补助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0.72	0.72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0.72	0.7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三门峡水库移民安置补助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人数		12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发放测准确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 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人均		0.72万 元；0.06 万元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驻村干部补贴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村农业和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6 万	92.47 万		
		其中：区县财政资金	116 万	92.47 万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驻村扶贫干部生活保障，巩固产业发展和帮扶成效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干部	34 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准确率	100%；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 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驻村干部补贴；	92.47 万元；92.47 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时间	≥ 1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干部满意度	≥ 98%。	已完成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汉长安城遗址区工程可研报告编制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48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8	28.4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计划安装分质供水设备153套，涉及汉城、六村堡街道34个自然村，工程实施后将解决34个自然村约7.7万人饮水安全问题。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分质供水设备；集中水处理设备		153台；9台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及时率；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8.48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 80%(含)、80% 60%(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牲畜扑杀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 65	2. 65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 65	2. 6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以前年度牲畜扑杀补助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养殖户		1户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 65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 80%（含）、80% 60%（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到期日日元贷款还款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 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 028649	3. 028649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3. 028649	3. 02864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偿还到期日日元贷款资金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日元贷款		1笔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及时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 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 028649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政府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 80% (含)、80% 60% (含)、60% 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红旗渠污水处理设计费、咨询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61	15.61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5.61	15.6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彻底改善红旗渠渠道淤泥淤积造成的臭气冲天现状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中介机构		2家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0年1-12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61万元	已完成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满意度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自评得分：98

(一) 简要概述单位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农业农村、林业、水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农业农村、林业、水务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农业普法宣传							
(二) 简要概述单位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年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临聘人员劳务费、机关运行经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清产核资工作、汉长安城遗址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驻村扶贫等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且质量达标							
(三) 简要概述当年部门下达的重点工作。				1、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2、动物疫情处置3、农村饮水安全工程、4汉长安城遗址区农村涝池整治工程5、耕地污染防治工作6、驻村扶贫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年终决算	2307.94	1448.75	10	无	无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859.19	3	无	无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5	无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查阅重点项目申报书并对比	完成率及时率完成质量	100%100%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查阅重点项目申报书并对比		完成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 $\text{调整预算数} = \text{年初预算数} + \text{预算调增数} - \text{预算调减数}$